

就永隆銀行有限公司的可能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

就永隆銀行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

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

交易方	日期	有關證券的說明	買／賣	證券總數	已支付或收取的最高價(H)及最低價(L)
瑞士銀行	2008年9月19日	與代客交易有關的 錯誤更正	買	1,500	(最高價) \$133.678 (最低價) \$133.678
	2008年9月19日	解除錯誤持倉的交 易	賣	1,500	最高價) \$133.30 (最低價) \$133.20

註

1. 瑞士銀行是與要約公司永隆銀行有限公司有關連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